

使用手冊 3473/3474

前言

感謝您選購本卡西歐 (CASIO) 手錶。為了最有效地使用本手錶，務請詳細閱讀本說明書。

- 請務必將所有用戶文件妥善保管以便日後需要時查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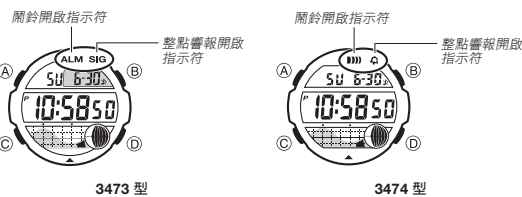
警告！

- 本手錶在畫面上顯示的經度、月潮間隔、月週相圖和潮汐圖資料不是為導航設計的。要進行導航時，必須使用專業儀器和資訊源來獲取資料。
- 本手錶不是用於計算低潮和高潮時間的儀器。本手錶的潮汐圖只在合理的範圍內表示潮汐動態。
- 卡西歐計算機公司 (CASIO COMPUTER CO., LTD.) 對於因使用本手錶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或第三方的任何索賠不負任何責任。

Ch-1

關於本說明書

- 3473 和 3474 型手錶的操作方法相同。本說明書中的所有插圖均以 3473 型手錶為準。
- 手錶的型號刻在手錶殼的後蓋上。



Ch-2

- 按鈕以圖中所示的字母表示。
- 請注意，本說明書中的手錶插圖只起參考作用，手錶的實際外觀可能會與插圖中所示的有所不同。
- 本說明書的每一節都會介紹一種功能的操作。有關技術資料等詳情請參閱“參考資料”一節。
- 為了使本手錶的使用壽命達到所設計的年數，務請詳細閱讀並遵守“操作須知”及“用戶維護保養”各節中的說明。

Ch-3

目錄

前言	Ch-1
部位說明	Ch-8
計時功能	Ch-10
如何設定時間及日期	Ch-11
如何在夏令時間 (DST) 與標準時間之間選擇計時功能的時間	Ch-14
如何配置居住地資料	Ch-17
如何切換 12 小時與 24 小時制	Ch-19
月球 / 潮汐資料功能	Ch-20
如何查看月球 / 潮汐資料功能中的資料	Ch-21
如何指定日期	Ch-23

Ch-4

秒錶功能	Ch-24
如何使用秒錶測時	Ch-25
倒數定時器功能	Ch-26
如何使用倒數定時器	Ch-27
如何設定倒數定時器	Ch-28
鬧鈴功能	Ch-30
如何設定鬧鈴時間	Ch-32
如何測試鬧鈴	Ch-34
如何開啟或解除鬧鈴 2 和 3 或整點響報	Ch-35
如何選擇鬧鈴 1 的動作	Ch-36
第二時間功能	Ch-37
如何設定第二時間	Ch-38

Ch-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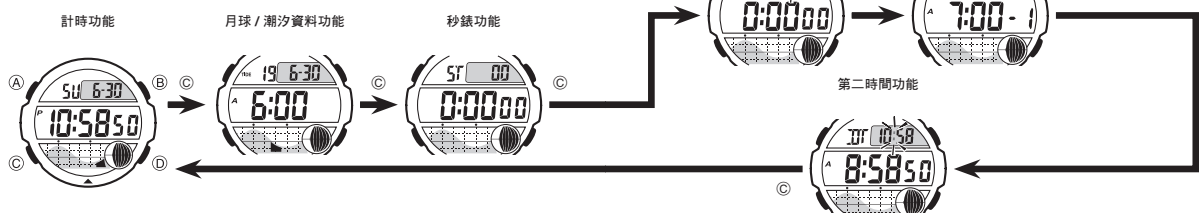
照明	Ch-40
如何點亮照明	Ch-40
如何指定照明持續時間	Ch-41
參考資料	Ch-42
如何開啟或解除按鈕操作音	Ch-46
規格	Ch-49
操作須知	Ch-52
用戶維護保養	Ch-60

Ch-6

Ch-7

部位說明

- 按 (C) 鈕可選擇各功能。
- 在任意功能中 (設定畫面顯示時除外)，按 (B) 鈕可點亮照明。



Ch-8

Ch-9

計時功能

下午指示符

星期

月-日

秒

時:分

潮汐圖

月週相圖

請用計時功能查看及設定現在時間及日期。

- 月週相圖 (第 Ch-42 頁) 根據計時功能中保持的日期表示月週相。
- 潮汐圖 (第 Ch-44 頁) 根據計時功能中保持的時間表示當日的潮汐動態。

重要!

- 在使用本手錶的各功能之前, 必須先正確設定現在時間和日期, 以及居住地資料 (您使用手錶的所在地資料)。有關詳情請參閱“居住地資料”一節 (第 Ch-15 頁)。

Ch-10

如何設定時間及日期

- 在計時功能中, 按住 (A) 鈕直到秒數開始閃動, 此表示已進入設定畫面。
- 按 (C) 鈕依下示順序移動閃動, 選擇其他設定。

```

    graph LR
      A[秒] -- C --> B[DST]
      B -- C --> C[時]
      C -- C --> D[分]
      D -- C --> E[年]
      E -- C --> F[月]
      F -- C --> G[日]
      G -- C --> A
  
```

Ch-11

3. 要變更的設定閃動時, 用 (B) 鈕和 (D) 鈕如下所述進行變更。

畫面	目的:	操作:
50	將秒數重設為 00	按 (D) 鈕。
0F	選擇夏令時間 (On) 與標準時間 (OF)	按 (D) 鈕。
10:58	改變時數或分數	用 (D) (+) 鈕及 (B) (-) 鈕。
20 19	改變年份	
6:30	改變月份或日期	

Ch-12

4. 按 (A) 鈕兩次退出設定畫面。

- 第一次按 (A) 鈕將顯示 UTC 時差設定畫面。再次按 (A) 鈕才退出設定畫面。
- 有關 DST 設定的詳細說明, 請參閱下述“夏令時間 (DST) 設定”一節。
- 星期根據日期 (年、月及日) 自動顯示。

夏令時間 (DST) 設定

夏令時間 (日光節約時間) 比標準時間快 1 個小時。請注意, 並非所有國家或地區都使用夏令時間。

如何在夏令時間 (DST) 與標準時間之間選擇計時功能的時間

DST 指示符

- 在計時功能中, 按住 (A) 鈕直到秒數開始閃動, 此表示已進入設定畫面。
- 按 (C) 鈕一次顯示 DST 設定畫面。
- 按 (D) 鈕切換夏令時間 (On 出現) 與標準時間 (OF 出現)。
- 按 (A) 鈕兩次退出設定畫面。

- DST 指示符出現在計時、月球/潮汐資料、及鬧鈴功能畫面上時表示手錶的時間是夏令時間。在月球/潮汐資料功能中, DST 指示符只出現在潮汐資料畫面上。

Ch-14

居住地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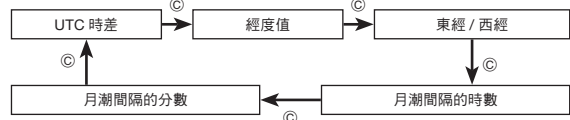
除非正確地配置了居住地資料 (UTC 時差、經度和月潮間隔), 否則月週相、潮汐圖資料和月球/潮汐資料功能中的資料不會正確顯示。

- UTC 時差是指基準點英國格林威治與各城市所在時區之間的時差。
- “UTC”是“Coordinated Universal Time (協調世界時)”的縮寫, 是世界通用的科學計時標準。其由原子 (銫) 時鐘精心保持計時, 精度在微秒之內。UTC 須根據需要加減閏秒, 以保持與地球自轉同步。
- 月潮間隔是指從月球越過子午線到該子午線下一次高潮之間的時間間隔。有關詳情請參閱“月潮間隔”一節 (第 Ch-45 頁)。
- 本手錶顯示月潮間隔的時數和分數。
- 本說明書末尾的“Site/Lunitalidal Interval Data List” (地點/月潮間隔資料列表) 中列有全世界的 UTC 時差和經度訊息。

- 當您購買本手錶時或每當您更換電池後, 本手錶的初始出廠默認居住地資料 (日本東京) 如下所述。請將這些設定改變為您通常使用本手錶的地區的設定。
UTC 時差 (+9.0); 經度 (東經 140 度); 月潮間隔 (5 小時 20 分鐘)

如何配置居住地資料

- 在計時功能中, 按住 (A) 鈕直到秒數開始閃動, 此表示已進入設定畫面。
- 再次按 (A) 鈕顯示 UTC 時差設定畫面。
- 按 (C) 鈕依下示順序移動閃動, 選擇其他設定。



Ch-16

Ch-17

4. 要變更的設定閃動時, 用 (D) 鈕和 (B) 鈕如下所述進行變更。

設定	畫面	按鈕操作
UTC 時差	UTC + 9.0	用 (D) (+) 鈕和 (B) (-) 鈕改變設定。 • 數值可在 -12.0 至 +14.0 的範圍內, 以 0.5 小時為單位指定。
經度值	LONG 140° E	用 (D) (+) 鈕和 (B) (-) 鈕改變設定。 • 數值可在 0° 至 180° 的範圍內, 以 1 度為單位指定。
東經 / 西經		用 (D) 鈕切換東經 (E) 與西經 (W)。
月潮間隔的時數和分數	INT 5:20	用 (D) (+) 鈕和 (B) (-) 鈕改變設定。

- 當 DST 設定開啟時, UTC 時差可在 -11.0 至 +15.0 的範圍內, 以 0.5 小時為單位設定。

5. 按 (A) 鈕退出設定畫面。

Ch-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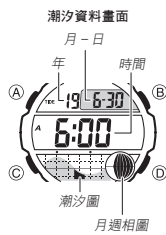
如何切換 12 小時與 24 小時制

在計時功能中, 按 (D) 鈕切換 12 小時與 24 小時制。

- 設定為 12 小時制時, 在正午至午夜 11:59 之間 (下午) 指示符會出現在時數的左側, 而在午夜至正午 11:59 之間 (上午) 指示符出現在時數的右側。
- 設定為 24 小時制時, 時間在 0:00 至 23:59 之間表示, 沒有任何指示符顯示。
- 您在計時功能中選擇的 12 小時 / 24 小時制將被用於所有其他功能。
- 在倒數定時器功能和第二時間功能畫面上, 計時功能的時間旁邊不顯示 A 和 P 指示符。

Ch-19

月球 / 潮汐資料功能



使用月球 / 潮汐資料功能查看特定日期的月齡和月週相，或查看在您居住地的特定日期和時間的潮汐動態。

- 若您懷疑現在的月球 / 潮汐資料是錯誤的，則請檢查計時模式的設定（時間、日期和居住地），並根據需要進行更正。
- 有關月週相圖的說明請參閱“月週相圖”一節（第 Ch-42 頁），而有關潮汐圖的說明請參閱“潮汐圖”一節（第 Ch-44 頁）。
- 本節中的所有操作都在月球 / 潮汐資料功能中執行。請按 **C** 鈕進入該功能（第 Ch-8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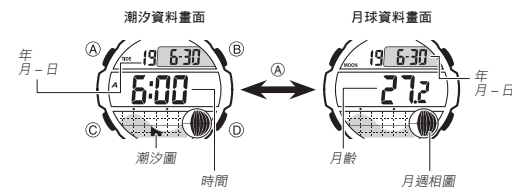
Ch-20

如何查看月球 / 潮汐資料功能中的資料

在月球 / 潮汐資料功能中，按 **A** 鈕切換潮汐資料畫面與月球資料畫面。

- 潮汐圖表示正在顯示的時間的潮汐狀態。初始潮汐資料畫面顯示早上 6:00 的水位。
- 月球資料畫面顯示當日的月齡和月週相。
- 若您使用的是 12 小時制時，則潮汐資料畫面上會顯示 **P**（下午）或 **A**（上午）。

Ch-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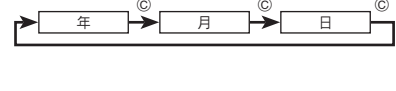


- 當潮汐資料畫面顯示時，按 **D** 鈕可進行到下一小時。
- 當月球資料畫面顯示時，按 **D** 鈕可進行到下一日。
- 您還可以指定一個特定的日期（年、月、日），並查看其潮汐資料和月球資料。有關詳情請參閱“如何指定日期”一節。
- 進入月球 / 潮汐資料功能時，上次退出該功能時顯示的畫面（潮汐資料或月球資料）首先出現。

Ch-22

如何指定日期

1. 在月球 / 潮汐資料功能中，按住 **A** 鈕直到年開始閃動，此表示已進入設定畫面。
2. 按 **C** 鈕依下示順序移動閃動，選擇其他設定。



3. 設定閃動時，用 **D** (+) 鈕或 **B** (-) 鈕進行變更。
 - 日期可以在 2000 年 1 月 1 日至 2099 年 12 月 31 日之間指定。
4. 按 **A** 鈕退出設定畫面。
5. 用 **A** 鈕顯示潮汐資料畫面或月球資料畫面。

Ch-23

秒錶功能



秒錶功能用於測量經過時間、中途時間及兩名選手的完成時間。

- 秒錶畫面的顯示限度為 23 小時 59 分 59.99 秒。
- 若不停止秒錶，測時會一直不停地進行。到達測時限度時，秒錶會再次由零開始重新測時。
- 即使您切換到其他功能，進行中的經過時間的測量操作仍將在內部繼續進行。但若在中途時間顯示時離開秒錶功能，則當您返回秒錶功能時，手錶不顯示中途時間。
- 本節中的所有操作都必須在秒錶功能中執行。請按 **C** 鈕進入該功能（第 Ch-8 頁）。

Ch-24

如何使用秒錶測時

經過時間

開始 → **停止** → **恢復** → **停止** → **清除**

中途時間

開始 → **中途測量 (SPL 出現)** → **中途測量解除** → **停止** → **清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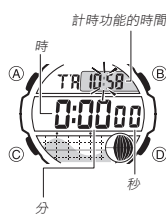
兩名選手的完成時間

開始 → **中途測量** (第一名選手衝線) → **停止** (第二名選手衝線) → **中途測量解除** → **清除**

顯示第一名選手的完成時間。顯示第二名選手的完成時間。

Ch-25

倒數定時器功能



倒數定時器可在 1 分鐘至 24 時的範圍內設定。倒數至零時手錶發出開鈴音。

- 您還可以選擇自動復位功能，使定時器倒數至零時自動從起始值重新開始倒數。
- 本節中的所有操作都在倒數定時器功能中執行。請用 **C** 鈕進入該功能（第 Ch-9 頁）。

Ch-26

如何使用倒數定時器

在倒數定時器功能中，按 **D** 鈕可使倒數開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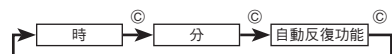
- 在自動復位功能未開啟的情況下，倒數結束時間鈴會鳴響 10 秒鐘，按任意鈕可中途停止開鈴音。開鈴停止鳴響後，倒數時間自動返回至其開始值。
- 在自動復位功能已開啟的情況下，倒數至零時倒數定時器將立即自動重新開始倒數。倒數至零時，手錶發出開鈴音進行通知。
- 若不停止倒數，即使退出倒數定時器功能，倒數測時仍將繼續進行。
- 倒數過程中按 **D** 鈕可暫停倒數。再次按 **D** 鈕又可恢復倒數。
- 要完全停止倒數計時，請首先暫停倒數（按 **D** 鈕），然後再按 **A** 鈕。此時，倒數時間返回至其開始值。

Ch-27

如何設定倒數定時器



1. 在倒數定時器功能中，當倒數開始時間顯示在畫面上時，按住 **A** 鈕直至倒數開始時間的時數開始閃動，此表示已進入設定畫面。
 - 若倒數開始時間未出現，請使用“如何使用倒數定時器”一節中的操作步驟顯示它。
2. 按 **C** 鈕依下示順序移動閃動，選擇其他設定。



Ch-28

3. 設定閃動時，用 **D** 鈕和 **B** 鈕如下所述進行變更。

畫面	目的：	操作：
0:00	改變時數或分數	用 D (+) 鈕及 B (-) 鈕。
ON / OFF	開啟 (ON) 或解除 (OFF) 自動復位功能	按 D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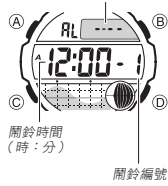
- 要將倒數開始時間指定為 24 小時時，請設定為 0:00。

4. 按 **A** 鈕退出設定畫面。
 - 自動復位功能開啟後，自動復位開啟指示符 (ON) 出現在倒數定時器功能畫面上。
 - 頻繁使用自動復位功能及開鈴會快速消耗電池的電力。

Ch-29

鬧鈴功能

鬧鈴的日期 (月-日)



本手錶配備有三個相互獨立的多功能鬧鈴，用時、分、月、日進行設定。鬧鈴開啟後，本手錶在到達鬧鈴時間時發出鬧鈴音。鬧鈴中的一個有間歇功能。您還可以開啟整點響報，使本手錶在每小時的整點時鳴音。

- 共有編號為 1 到 3 的三個鬧鈴。整點響報畫面由 :00 表示。
- 本節中的所有操作都必須在鬧鈴功能中執行。請按 (C) 鈕進入該功能 (第 Ch-9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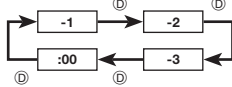
Ch-30

Ch-31

如何設定鬧鈴時間



1. 在鬧鈴功能中，用 (D) 鈕選擇要設定的鬧鈴直至其鬧鈴畫面出現為止。



- 鬧鈴 1 有間歇功能。
- 間歇鬧鈴每五分鐘鳴響一次。

2. 選擇了鬧鈴後，按住 (A) 鈕直到鬧鈴時間的時數開始閃動，此表示已進入設定畫面。

- 該鬧鈴自動開啟。

Ch-32

Ch-33

鬧鈴的動作

到達預設時間時，無論手錶在何種功能中，鬧鈴都會鳴響 10 秒鐘。間歇功能開啟時，鬧鈴每五分鐘鳴響一次，最多重複七次，您可以中途解除鬧鈴或間歇功能。

- 按任意鈕可在鬧鈴開始鳴響後停止鬧鈴音。
- 在間歇鬧鈴的 5 分鐘間隔內，若執行下述操作之一，則目前的間歇鬧鈴被解除。
顯示計時功能的設定畫面 (第 Ch-11 頁)
顯示鬧鈴 1 的設定畫面 (第 Ch-32 頁)

如何測試鬧鈴

在鬧鈴功能中，按住 (D) 鈕可使鬧鈴鳴響。

Ch-34

Ch-35

如何選擇鬧鈴 1 的動作

- 在鬧鈴功能中，用 (D) 鈕選擇鬧鈴 1。
- 按 (A) 鈕依下示順序循環選擇設定。



- 開啟一個鬧鈴後，相應的鬧鈴開啟指示符 (SNZ ALM) 顯示在所有功能中。
- 在鬧鈴的 5 分鐘間隔內 SNZ 指示符閃動。
- 間歇鬧鈴開啟著時，顯示鬧鈴 1 的設定畫面 (第 Ch-32 頁) 會自動解除間歇功能。

Ch-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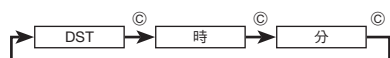
Ch-37

如何設定第二時間

計時功能的時間



- 按 (C) 鈕進入第二時間功能 (第 Ch-9 頁)。
- 在第二時間功能中，按住 (A) 鈕直到 DST 設定開始閃動，此表示已進入設定畫面。
- 按 (C) 鈕依下示順序移動閃動，選擇其他設定。



第二時間 (時:分)

Ch-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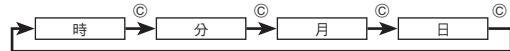
Ch-39

鬧鈴的種類

鬧鈴的種類取決於設定，如下所述。

- 每日鬧鈴**
設定鬧鈴時間的時及分。此種設定使鬧鈴在每天到達您設定的時間時鳴響。
- 定日鬧鈴**
設定鬧鈴時間的月、日、時及分。此種設定使鬧鈴在到達您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時鳴響。
- 定月鬧鈴**
設定鬧鈴時間的月、時及分。此種設定使鬧鈴僅在您設定的月份內，每天到達設定的時間時鳴響。
- 月次鬧鈴**
設定鬧鈴時間的日、時及分。此種設定使鬧鈴在每月到達您設定的日期及時間時鳴響。

3. 按 (C) 鈕依下示順序移動閃動，選擇其他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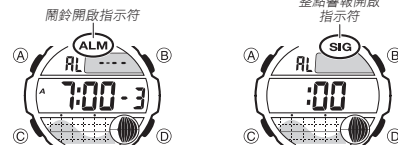
4. 設定閃動時，用 (D) (+) 鈕和 (B) (-) 鈕進行變更。

- 要設定不含月份的鬧鈴 (每日鬧鈴，月次鬧鈴) 時，請將月份設定為 -。月份閃動時，按 (D) 鈕和 (B) 鈕直到 - 記號出現 (在 12 與 1 之間)。
- 要設定不含日期的鬧鈴 (每日鬧鈴，定月鬧鈴) 時，請將日期設定為 --。日期閃動時，按 (D) 鈕和 (B) 鈕直到 -- 記號出現 (在月末與 1 之間)。
- 若您使用的是 12 小時制，則鬧鈴時間會顯示 P (下午) 或 A (上午)。
- 使用 12 小時制設定鬧鈴時間時，注意正確設定鬧鈴時間的上午 (A 指示符) 或下午 (P 指示符)。

5. 按 (A) 鈕退出設定畫面。

如何開啟或解除鬧鈴 2 和 3 或整點響報

- 在鬧鈴功能中，用 (D) 鈕選擇鬧鈴編號 2 或 3，或選擇整點響報。
- 按 (A) 鈕進行開啟或解除。
 - 開啟鬧鈴 2 或 3 會使鬧鈴開啟指示符出現。
 - 開啟整點響報後，整點響報開啟指示符出現在畫面上。
 - 鬧鈴開啟指示符 (ALM) 和整點響報開啟指示符 (SIG) 顯示在所有功能的畫面上。



Ch-34

Ch-35

第二時間功能

第二時間功能顯示了另一個時區的時間。第二時間功能中的時間可以選擇為標準時間或夏令時間。

- 第二時間功能中的秒數與計時功能中的秒數同步。

4. 要變更的設定閃動時，用 (B) 鈕和 (D) 鈕如下所述進行變更。

畫面	目的:	操作:
GF	選擇夏令時間 (On) 與標準時間 (OF)	按 (D) 鈕。
8:58	改變時數或分數	用 (D) (+) 鈕及 (B) (-) 鈕。

• 若您使用的是 12 小時制，則時間會顯示 P (下午) 或 A (上午)。

5. 按 (A) 鈕退出設定畫面。

- 第二時間功能畫面上的 DST 指示符表示第二時間功能中的時間是夏令時間。

照明

本手錶配備一個 LED 燈為在黑暗中提供照明。

- 有關更多的重要資訊請參閱“照明須知”一節（第 Ch-48 頁）。

如何點亮照明

在任意功能中，按 **(B)** 鈕可點亮照明。

- 您可以使用下述操作步驟選擇 1.5 秒或 3 秒作為照明持續時間。按 **(B)** 鈕時，照明將根據照明持續時間設定點亮約 1.5 秒或 3 秒。

如何指定照明持續時間



-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A)** 鈕直到秒數開始閃動，此表示已進入設定畫面。
- 秒數閃動過程中，按 **(B)** 鈕在 1.5 秒 (·) 與 3 秒 (:) 之間切換照明持續時間。
- 按 **(A)** 鈕兩次退出設定畫面。

Ch-40

Ch-41

參考資料

本節更為詳細地介紹有關操作本手錶的細節及技術資訊。其中還包括本手錶各種功能及特長的重要須知及注意事項。

月週相圖

本手錶的月週相圖表示月球的月週相，如下所示。

月週相圖	(您看不見的部分)		月週相 (您看得見的部分)					
月齡	0.0-1.8 27.7-29.5	1.9-5.5	5.6-9.2	9.3-12.9	13.0-16.6	16.7-20.2	20.3-23.9	24.0-27.6
月週相	新月		上弦月 (月盈)		滿月		下弦月 (月虧)	

- 月週相圖表示正午從北半球向南看時所看到的月球形狀。請注意，月週相圖表示的形狀與從您所在地區實際看到的月球形狀有時會不同。
- 從南半球或從赤道附近觀看時，月週相的左右方向是相反的。

月週相和月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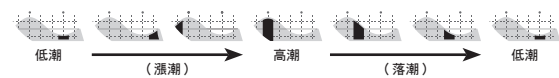
月球的公轉週期是 29.53 日。在各週期中，因地球、月球和太陽之間相對位置的改變，月球的形狀出現盈虧變化。

Ch-42

Ch-43

潮汐圖

潮汐圖有六個圖形段，各段表示不同的潮汐水位。現在的潮汐水位由顯示的圖形段表示。



潮汐動態

潮汐是指大洋、大海、海灣等水體周期性的漲落，主要由地球、月球和太陽之間的萬有引力引起。約每六個小時漲潮和落潮一次。本手錶的潮汐圖根據月球越過子午線的時間和月潮間隔表示潮汐動態。月潮間隔依地理位置而不同，因此您必須指定一個月潮間隔，以獲得正確的潮汐圖測量值。

- 本手錶顯示的潮汐圖根據月齡計算而來。請記住，本手錶顯示的月齡的誤差在 ±1 日以內。月齡的誤差越大，潮汐圖的誤差便越大。

月潮間隔

理論上，高潮出現在月球越過子午線時，而低潮出現在約六個小時後。但實際上，由於海水粘度、摩擦力和水下地形等因素的影響，高潮會稍晚一些出現。從月球越過子午線到高潮之間的時間差，和從月球越過子午線到低潮之間的時間差都稱為“月潮間隔”。在本手錶上設定月潮間隔時，請使用從月球越過子午線到高潮之間的時間差。

Ch-44

Ch-45

按鈕操作音



每當您按手錶上的按鈕之一時，按鈕操作音便會鳴響。按鈕操作音可以根據需要開啟或解除。

- 即使解除了按鈕操作音，鬧鈴、整點響報及倒數定時器功能的鬧鈴也將正常鳴響。

如何開啟或解除按鈕操作音

在任意功能中（設定畫面顯示時除外），按住 **(C)** 鈕可交替開啟 (🔊 消失) 或解除 (🔊 出現) 按鈕操作音。

- 按住 **(C)** 鈕開啟或解除按鈕操作音時，手錶的功能也會改變。
- 當按鈕操作音被解除時，🔊 指示符會、出現在所有功能畫面中。

自動返回功能

- 當有數字在畫面中閃動時，若不執行任何操作經過兩至三分鐘，手錶將自動退出設定畫面。
- 在月球 / 潮汐資料功能或鬧鈴功能中時，若您不進行任何操作經過兩至三分鐘，手錶將自動返回計時功能。

選換

(B) 鈕及 **(D)** 鈕可用於在各種功能畫面和設定畫面上選換資料。通常在選換資料時，按住此二鈕可高速選換。

Ch-46

Ch-47

計時功能

- 當秒數在 30 至 59 之間時將秒數復位至 **00** 會使分數加 1。當秒數在 00 至 29 之間時將秒數復位至 **00**，則分數保持不變。
- 年份可以在 2000 年至 2099 年之間設定。
- 本手錶內置有全自動日曆，其能自動調整長短月及閏年的日期。日期一旦設定，除更換了手錶的電池之後以外，無需再次調整。

照明須知

- 在直射陽光下，照明的光亮有可能會難以看到。
- 鬧鈴鳴響時，照明自動熄滅。
- 頻繁使用照明會很快將電池耗盡。

規格

常溫下的精度：每月 ±30 秒

計時功能：時，分，秒，上午 (A) / 下午 (P)，月，日，星期

時制：12 小時及 24 小時時制

日曆系統：2000 年至 2099 年間的全自動日曆

其他：夏令時間 (日光節約時間) / 標準時間；

居住地資料設定 (UTC 時差，經度，月潮間隔)

月球 / 潮汐資料功能：特定日期和時間的潮汐水位；特定日期的月週相圖和月齡

秒錶功能

測量單位：1/100 秒

測量限度：23:59:59.99"

測量功能：經過時間，中途時間，兩名選手的完成時間

Ch-48

Ch-49

倒數定時器功能

- 測量單位：1 秒
- 輸入範圍：1 分鐘至 24 小時（以 1 分鐘和 1 小時為單位增加）
- 到時警報持續時間：10 秒鐘
- 其他：自動反復測時
- 鬧鈴功能：3 個多功能鬧鈴（其中 1 個有間歇功能）；
 - 整點警報
 - 鬧鈴的種類：每日鬧鈴，定日鬧鈴，定月鬧鈴，月次鬧鈴
- 警報持續時間：10 秒鐘
- 第二時間功能：時，分，秒，上午 (A)/下午 (P)
 - 其他：夏令時間（日光節約時間）/標準時間
- 照明：LED（發光二極管）；照明持續時間可選（約 1.5 秒鐘或 3 秒鐘）
- 其他：按鈕操作音開啟/解除

電池：

- 3473 型**：一個鋰電池（型號：CR2025）
 - CR2025 型電池約可供電 10 年（假設鬧鈴每日鳴響 10 秒鐘，照明每日點亮一次 1.5 秒鐘）
 - 3474 型**：一個鋰電池（型號：CR1620）
 - CR1620 型電池約可供電 5 年（假設鬧鈴每日鳴響 10 秒鐘，照明每日點亮一次 1.5 秒鐘）
- 頻繁地點亮照明會縮短電池的壽命。

規格如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Ch-50

Ch-51

操作須知

防水

- 下述資訊適用於在後蓋上刻印有 WATER RESIST 或 WATER RESISTANT 字樣的手錶。

標記	在手錶正面或在後蓋上	在日常使用環境下的加強防水			
		沒有 BAR 標記	5 個大氣壓	10 個大氣壓	20 個大氣壓
日常使用例	洗手，下雨	可	可	可	可
	接觸水的工作，游泳	不可	可	可	可
	帆板運動	不可	不可	可	可
	徒手潛水	不可	不可	可	可

- 本錶不可用於水肺潛水或其他需要空氣罐的潛水。

Ch-52

OPUM-E

Ch-53

- 驟然降溫時手錶玻璃的內表面有可能會起霧。若霧很快消散，則表示沒有問題。驟然和極度的溫度變化（如在夏天進入空調房並站在空調出風口的附近，或冬天在有暖氣的室內並讓手錶接觸電氣）會使手錶起霧，並且需要很長時間才能消散。若霧不消散或手錶內結露了，則請立即停止使用本錶，將手錶送去您的經銷商或卡西歐特約服務中心修理。
- 本防水手錶通過了國際標準組織規定的測試。

錶帶

- 把錶帶繫得過緊可能會使您出汗，並使空氣不易在錶帶下流通，此種情況可能會導致皮膚發炎。因此不要把錶帶繫得過緊。錶帶與手腕之間應有能插入一個手指的空間。
- 磨損、生鏽及其他情況都可能使錶帶斷裂或脫離手錶，並使錶帶上的栓鎖位或掉落。這有造成手錶從手腕上掉落並丟失，或造成人身傷害的危險。錶帶必須用心保養並保持乾淨。
- 若出現下列任何一種情況，請立即停止使用錶帶：錶帶失去彈性，錶帶有裂紋，錶帶褪色，錶帶鬆弛，錶帶的連接栓鎖位或掉落，或任何其他異常。請將手錶送到您的經銷商處或卡西歐服務中心進行檢查和修理（有償服務）或更換錶帶（有償服務）。

Ch-54

- 後蓋上未刻印有 WATER RESIST 或 WATER RESISTANT 字樣的手錶不能防汗。請避免在會大量出汗或水汽多的地方，以及會澀上水的環境下使用此種手錶。
- 即使手錶防水，仍請注意下述使用須知。這些使用方法會減弱防水效能並使玻璃起霧。
 - 手錶浸在水中或被打濕時不要操作錶冠或按鈕。
 - 請避免在浴室內戴著手錶。
 - 不要在溫水游泳池、桑拿、或任何其他高溫/高濕的環境中佩戴手錶。
 - 不要在洗手或洗臉時，做家務時或進行任何其他使用肥皂或洗滌劑的工作時佩戴手錶。
- 在浸過海水後，請用清水沖洗掉手錶上的所有鹽份及髒物。
- 為保持防水性能，請定期更換手錶的墊圈（約每兩年或三年一次）。
- 在更換電池時，訓練有素的技術人員會檢查手錶的防水性能。電池的更換需要專用工具。必須將電池的更換作業委託給您的經銷商或卡西歐特約服務中心。
- 有些防水手錶配的錶帶為時尚的皮革錶帶。請避免戴著手錶游泳、洗澡或進行任何其他會使皮革錶帶直接接觸水的活動。

溫度

- 切勿將手錶放在汽車的儀表板上、加熱器附近或任何其他會產生高溫的地方。亦不要將手錶放在溫度極低的地方。溫度極端會使手錶的時間失準、停止或發生其他故障。
- 在 +60°C (140°F) 以上的溫度環境中長期放置會使手錶的 LCD 出現問題。在低於 0°C (32°F) 及高於 +40°C (104°F) 的環境中，手錶的 LCD 可能會顯示不清。

衝擊

- 本錶在設計上能承受日常生活中及籃球、網球等非劇烈運動中的衝擊。但讓手錶掉落或使其受到強烈的衝擊可能會使其發生故障。請注意，防震設計的手錶（G-SHOCK、BABY-G、G-MS）能在鏈鋸作業中，其他會產生強震動的活動中，或劇烈體育運動（越野摩托車賽等）中佩戴使用。

磁力

- 雖然數字錶通常不受磁力的影響，但仍應避開非常強的磁場（從醫療裝置等發出的磁場），因為其可能會使電子部件發生故障甚至損壞。

靜電

- 極強的靜電會使手錶表示錯誤的時間。非常強的靜電甚至會損壞電子部件。
- 靜電荷會使顯示幕畫面變空白片刻，或使顯示幕上出現彩虹現象。

化學品

- 不要讓手錶接觸稀釋劑、汽油、溶劑、植物油或動物油，或任何清潔劑、粘合劑、塗料、藥品或含有這些成分的化妝品。否則會使樹脂錶殼、樹脂錶帶、皮革及其他部件變色或損壞。

保管

- 打算長期不使用手錶時，應徹底擦去其上髒物、汗水及水汽，並將其保管在陰涼、乾燥的地方。

Ch-56

樹脂部件

- 當手錶上沾有水時長時間與其他物品接觸，或與其他物品存放在一起，會使樹脂部件上的顏色轉染到其他物品上，或使其他物品的顏色轉染到手錶的樹脂部件上。因此，在保管之前必須確認手錶已完全乾燥，保管時不要與其他物品接觸。
- 讓手錶長時間曝曬在直射陽光（紫外線）下，或長期未從手錶上清除去髒物，會使手錶變色。
- 因某些環境因素（強烈的外力，持續的磨擦、撞擊等）引起的磨擦會使塗漆部件褪色。
- 若錶帶上有印刷字，印刷區的強烈磨擦可能會使字褪色。
- 讓手錶長期處於潮濕狀態會使螢光褪色。打濕後請盡快擦乾手錶。
- 半透明的樹脂部件可能會因汗水及髒物、長期高溫高濕等而變色。
- 手錶的日常使用或長期保管會使樹脂部件劣化、斷裂或彎曲。這種損壞的程度依使用條件或保管條件而不同。

Ch-57

皮革錶帶

- 當手錶上沾有水時長時間與其他物品接觸，或與其他物品存放在一起，會使皮革錶帶的顏色轉染到其他物品上，或使其他物品的顏色轉染到皮革錶帶上。因此，在保管之前必須確認手錶已用軟布完全擦乾，保管時不要與其他物品接觸。
- 讓皮革錶帶長時間曝曬在直射陽光（紫外線）下，或長期未從皮革錶帶上清除去髒物，會使其變色。
- 注意：皮革錶帶長期受到磨擦或粘有髒物會使顏色轉染或褪色。

金屬部件

- 即使部件是不鏽鋼或電鍍的，未從金屬部件上除去髒物仍會使其生鏽。若金屬部件沾有汗或水，請用一塊吸水的軟布徹底擦乾，然後將手錶存放在通風良好的地方晾乾。
- 請使用一個軟牙刷或類似的工具，蘸水與中性清潔劑的稀釋溶液或肥皂液刷洗金屬。然後，用水沖洗，洗去所有殘留的清潔劑並用吸水的軟布擦乾。刷洗金屬部件時，請用保鮮膜包住錶殼，以避免讓其接觸到清潔劑或肥皂。

Ch-58

防細菌及防氣味錶帶

- 防細菌及防氣味錶帶能防止細菌從汗水中形成並產生異味，保證錶帶狀態良好及衛生。為確保最佳的防細菌及防氣味性能，應保持錶帶清潔。請使用吸水的軟布徹底擦去錶帶上的髒物、汗水及濕氣。防細菌及防氣味錶帶能抑制有機體及細菌的形成。但本錶不能防止因過敏反應等而引起的皮疹。

液晶顯示幕

- 看手錶時若視線未與錶面垂直，畫面上的字符可能會看不清。

請注意，卡西歐計算機公司（CASIO COMPUTER CO., LTD.）對於用戶本人或任何第三方因使用本錶或因其發生故障而引起的任何損害或損失一律不負任何責任。

Ch-59

用戶維護保養

手錶的保護

請記住，佩戴手錶時其直接與皮膚接觸，就像衣服一樣。為確保本錶以其設計的水準運轉，要經常用軟布進行擦拭，以保持手錶和錶帶清潔，不會粘著髒物、汗水、水及其他異物。

- 每當本錶沾上海水或泥時，請用清水沖洗乾淨。
- 對於有金屬部件的金屬錶帶或樹脂錶帶，請使用一個軟牙刷或類似的工具，蘸水與中性清潔劑的稀釋溶液或肥皂液刷洗錶帶。然後，用水沖洗，洗去所有殘留的清潔劑並用吸水的軟布擦乾。刷洗錶帶時，請用保鮮膜包住錶殼，以避免讓其接觸到清潔劑或肥皂。
- 對於樹脂錶帶，請用水刷洗後用軟布擦乾。請注意，樹脂錶帶的表面上有時可能會出現象污跡一樣的圖案。這對皮膚或衣服沒有任何影響。用布擦拭就可以擦去。
- 請用軟布擦去皮革錶帶上的水或汗水。
- 不操作手錶的錶冠、按鈕或旋轉刻盤會使其以後出現操作問題。定期轉動錶冠及旋轉刻盤、按按鈕可保持其正常的可操作性。

Ch-60

手錶保護不周時的危險

生鏽

- 雖然本錶使用的金屬鋼能高度防鏽，但在變質後若不清潔其仍會生鏽。
 - 手錶上的髒物使氧氣接觸到金屬，破壞金屬表面上的防氧化層，導致手錶生鏽。
- 鏽可使金屬部件上出現稜角，並使錶帶上的栓鎖位或掉落。發現任何異常時應立即停止使用本錶，並將其送至您的經銷商或卡西歐特約服務中心處。
- 即使金屬表面看上去乾淨，裂縫中的汗水及灰塵仍會弄髒衣袖，使皮膚發炎，甚至干擾手錶的性能。

過早變舊

- 不擦去樹脂錶帶或刻盤上的汗或水，或將手錶存放在濕度高的地方，會使手錶過早變舊、裂開或斷裂。

皮膚發炎

- 皮膚敏感的人或身體狀態不佳時佩戴手錶，有可能會引起皮膚發炎。這類人士尤其要
保持皮革錶帶或樹脂錶帶的清潔。若發生皮疹或其他皮膚炎症，請立即取下手錶並向皮膚專家諮詢。

Ch-61

電池的更換

- 電池的更換作業最好委託給您的經銷商或卡西歐特約服務中心。
- 祇能用用戶說明書中指定的種類的電池進行更換。使用不同種類的電池會使手錶發生故障。
- 更換電池時，還應要求作業人員檢查防水性能。
- 在通常的日常使用過程中，裝飾性的樹脂部件會逐漸變舊、破裂或彎曲。請注意，手錶需要更換電池時，若其發現有損壞或任何其他異常，手錶將顯示對異常現象的說明，而不會提示送往服務中心。

原裝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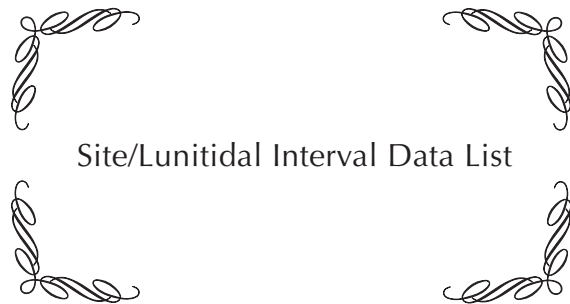
- 購買時本錶中的原裝電池是在工廠中測試功能及性能用的。
- 測試用電池可能會很快耗盡，比在用戶說明書中註明的通常的電池壽命短。請注意，即使是在本錶的保修期內，此電池的更換亦為有償服務。

Ch-62

電池電力不足

- 很大的計時誤差、畫面昏暗或畫面空白都表示電池的電力不足。
- 電池電力不足時繼續使用有可能會導致故障。請盡快更換電池。

Ch-63



L-1

Site/Lunitidal Interval Data List

Site	UTC Differential Standard Time	Longitude	Lunitidal Interval
Anchorage	-9	149°W	5:40
Bahamas	-5	77°W	7:30
Baja, California	-7	110°W	8:40
Bangkok	+7	101°E	4:40
Boston	-5	71°W	11:20
Buenos Aires	-3	58°W	6:00
Casablanca	+0	8°W	1:30
Christmas Island	+14	158°W	4:00
Dakar	+0	17°W	7:40
Gold Coast	+10	154°E	8:30
Great Barrier Reef, Cairns	+10	146°E	9:40
Guam	+10	145°E	7:40

L-2

Site	UTC Differential Standard Time	Longitude	Lunitidal Interval
Hamburg	+1	10°E	4:50
Hong Kong	+8	114°E	9:10
Honolulu	-10	158°W	3:40
Jakarta	+7	107°E	0:00
Jeddah	+3	39°E	6:30
Karachi	+5	67°E	10:10
Kona, Hawaii	-10	156°W	4:00
Lima	-5	77°W	5:20
Lisbon	+0	9°W	2:00
London	+0	0°E	1:10
Los Angeles	-8	118°W	9:20
Maldives	+5	74°E	0:10
Manila	+8	121°E	10:30

L-3

Site	UTC Differential Standard Time	Longitude	Lunitidal Interval
Mauritius	+4	57°E	0:50
Melbourne	+10	145°E	2:10
Miami	-5	80°W	7:30
Noumea	+11	166°E	8:30
Pago Pago	-11	171°W	6:40
Palau	+9	135°E	7:30
Panama City	-5	80°W	3:00
Papeete	-10	150°W	0:10
Rio De Janeiro	-3	43°W	3:10
Seattle	-8	122°W	4:20
Shanghai	+8	121°E	1:20
Singapore	+8	104°E	10:20
Sydney	+10	151°E	8:40

L-4

Site	UTC Differential Standard Time	Longitude	Lunitidal Interval
Tokyo	+9	140°E	5:20
Vancouver	-8	123°W	5:10
Wellington	+12	175°E	4:50

- The contents of the above table are current as of January 2019.
- The rules governing global times (UTC offset and GMT differential) and summer time are determined by each individual country.

L-5